(上接B109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已编制完成《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已编制完成《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企业实际经营情况和资产现状,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计提了2023年度资产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核销应收账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管理,防范财务风险,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23年度对确认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进行核销,核销金额为215.58万元。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编制了《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就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编写了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确定2023年度在公司领取非独立董事薪酬的人数为一人,薪酬金额为84.76万元。2024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按照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标准执行。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确定2023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为1,015.43万元。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标准执行。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总体发展及子公司业务拓展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150,000万元人民币(含已生效未到期的额度)的综合授信额度。2024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3,500万元(含已经发生未到期的担保)。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的有关要求执行相关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和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拟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注册资本以及为增强在制氢领域的拓展,增加经营范围,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最终内容以工商部门登记核准为准),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0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269 证券简称:海鸥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3

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鸥股份")《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现将2023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 527号文核准,公司以股权登记日(2020年7月17日)收市股本总数91,470,000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配2.50股的比例向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配售A股股份,配股价格为7.55元/股。海鸥股份本次配股有效认购数量为21,048,866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8,918,938.3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1,765,895.14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7,153,043.1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7月28日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H10289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金额(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47,153,043.16
减: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107,029,983.16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1,540,496.00
支付银行账户手续费	2,801.04
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注1	30,000,000.00
加:收到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196,598.64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8,776,361.60

注1: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含本数)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20年8月13日,公司及本次配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作其他用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4)。

2021年8月25日,公司及本次配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作其他用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余额为8,776,361.60元存储于专项账户中:

单位:元人民币

实施主体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元)	截止日余额(元)	备注
海鸥股份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	110502019100228692		8,776,361.60	冷却塔科创中心项目
海鸥股份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	632241444	53,200,000.00	已注销【注】	冷却塔智能环控研究测试中心项目
海鸥股份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	1105020292100173635	80,000,000.00	已注销【注】	偿还有息负债
海鸥股份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	406020100100235432	13,953,043.16	已注销【注】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147,153,043.16	8,776,361.60	

注:经公司2021年7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1年8月16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冷却塔智能环控研究测试中心项目"变更为"冷却塔科创中心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公司已于2021年10月将原项目募集资金专户注销。

"偿还有息负债"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全部使用完毕,并已办理完成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108,570,479.16元。详见本报告"附表1: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自身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预先进行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部分投资。自2019年6月24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至2020年7月27日止期间,公司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款项金额为人民币8,000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H10301号。

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8,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00.00万元(含本数)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

2021年8月18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4,5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含本数)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2022年8月22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3,0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含本数)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2023年8月17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3,0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含本数)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3,000.00万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配股公开发行证券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配股公开发行证券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情况

公司终止原募投项目"冷却塔智能环控研究测试中心项目"(以下简称"原项目")的投资,并将原项目剩余募集资金5,264.83万元用于新项目"冷却塔科创中心项目"(以下简称"新项目")的建设。新项目总投资为8,050万元,资金不足部分公司以自有资金解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21年7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1年8月16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三)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投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我们认为,海鸥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海鸥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海鸥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海鸥股份《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附表1:

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715.3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4.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264.8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857.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5.78%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2)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3)=(2)+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4)=(3)-(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5)=(3)/(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冷却塔智能环控研究测试中心项目	是	5,320	60.47	未做分期承诺	0.00	60.47	—	100.00	本项目已变更为冷却塔科创中心项目注1			否
冷却塔科创中心项目	否	—	5,264.83	未做分期承诺	154.05	1,401.27		26.62	2024年8月注2	本身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否
偿还有息负债	否	8,000	8,000	未做分期承诺	0.00	8,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395.30	1,395.30	未做分期承诺	0.00	1,395.3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4,715.30	14,720.61	—	154.05	10,857.05	—	73.7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注2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877.64万元人民币。结余原因主要为部分募投项目尚在建设中。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2:经公司2021年7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1年8月16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冷却塔智能环控研究测试中心项目"变更为"冷却塔科创中心项目"。变更后项目总投资为8,050万元,其中拟投入募集资金5,264.83万元,不足部分以自有资金补足,项目预计建设工期2年。新项目包含了原项目的目标,并增加了冷却设备前沿技术的研究与开发、新产品的研发以及相关辅助设施,项目本身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新项目的实施为公司探索和研究前沿冷却技术提供了充足的条件,有利于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和产品叠代升级,进一步改善和提升产品结构与性能。此次变更更加符合冷却塔前沿技术的发展趋势,项目建成后将主要为公司产品提供技术支持,进一步增强公司技术实力,增加公司的技术储备,促进公司快速、可持续发展。

注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冷却塔科创中心项目"于2021年8月取得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武经发管备(2021)138号】,2022年3月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文件《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冷却塔科创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武环审(2022)88号】。该项目前期投入、项目设计、设备考察等工作已基本完成,设备购置正在有序推进。2022年3月,海鸥股份申报建设审批手续,因受常州市人民政府公布的"两湖"创新区规划影响,"冷却塔科创中心项目"建设审批手续尚未批复。经公司2023年8月2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本项目延期。

注3:上表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冷却塔科创中心项目	冷却塔智能环控研究测试中心项目	5,264.83	未做分期承诺	154.05	1,401.27	26.62	2024年8月注1	本项目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否
合计	—	5,264.83	—	154.05	1,401.27	26.62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经公司2021年7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1年8月16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冷却塔智能环控研究测试中心项目"变更为"冷却塔科创中心项目"。本项目的实施主要立足于产品检测和实验,以及新产品的研发、冷却塔前沿技术的研究,本身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项目建成后将主要为公司产品提供技术支持,进一步增强公司技术实力,增加公司的技术储备,促进公司快速、可持续发展。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其公告编号2021-034)。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注1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冷却塔科创中心项目"于2021年8月取得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武经发管备(2021)138号】,2022年3月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文件《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冷却塔科创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武环审(2022)88号】。该项目前期投入、项目设计、设备考察等工作已基本完成,设备购置正在有序推进。2022年3月,海鸥股份申报建设审批手续,因受常州市人民政府公布的"两湖"创新区规划影响,"冷却塔科创中心项目"建设审批手续尚未批复。经公司2023年8月2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本项目延期。

证券代码:603269 证券简称:海鸥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4

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海鸥冷却技术(亚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鸥亚太")、常州市金坛金鸥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鸥水处理")、Tru-V Logistic Sdn Bhd(以下简称"Tru-V")、太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湾太丞")、Truwater Cooling Towers Sdn Bhd(以下简称"TCT"、"TRUWATER")、江苏海洋冷却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海洋")、太丞(上海)工业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太丞")、扬州欧讯冷却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欧讯")

● 2024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含已生效未到期的额度)。

● 本次预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2024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3,500万元(含已经发生未到期的担保)。截至2024年4月25日,已实际为海鸥亚太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911万美元(约合人民币13,558.55万元);已实际为金鸥水处理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已实际为Tru-V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29.95万林吉特(约合人民币644.39万元);已实际为台湾太丞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已实际为TCT提供的担保余额为600万林吉特(约合人民币899.27万元)和260.20万美元(约合人民币1,846.12万元);已实际为江苏海洋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已实际为上海太丞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500万元;已实际为扬州欧讯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

● 是否有反担保:公司为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由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同比例提供担保或者提供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

1、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2024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含已生效未到期的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批准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2、2024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3,500万元(含已经发生未到期的担保)。公司2024年度拟提供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被担保人资产负债率是否超过70%	被担保人	2024年度拟担保额度(含目前已经发生未到期的担保)	目前已经发生未到期的担保
1	海鸥股份及控股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是	海鸥亚太	33,300.00	1,911万美元(约合人民币13,558.55万元)
2			否	金鸥水处理	4,000.00	3,000.00
3			否	Tru-V	700.00	429.95万林吉特(约合人民币644.39万元)
4			是	台湾太丞	1,500.00	0.00
5			否	TCT	5,500.00	600万林吉特(约合人民币899.27万元)和260.20万美元(约合人民币1,846.12万元)
6			是	江苏海洋	5,000.00	3,000.00
7			否	上海太丞	1,500.00	1,500.00
8			否	扬州欧讯	2,000.00	1,000.00
合计					53,500.00	25,448.32

在授权期限内,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含不在上述预计内的其他控股子公司)内部可进行担保额度调剂,但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大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3、在授权期限内发生的担保,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单次或逐笔签订具体担保协议,担保的方式为质押担保、抵押担保、保证担保,上述相关事项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人签署相关文件。

4、公司为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由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同比例提供担保或者提供反担保。

5、上述授信及担保事项授权期限为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即2024年5月20日至2025年5月19日(以实际股东大会召开日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海鸥亚太

海鸥亚太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海鸥亚太100%的股权。

海鸥亚太成立于2013年7月2日,实收资本为5,052.76万林吉特,注册地址为No. 29-2, Jalan 46A/26 , Taman Sri Rampai , 53300 Kuala Lumpur。

海鸥亚太的主营业务为工业冷却塔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海鸥亚太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总资产约合人民币100,314.65万元,负债总额约合人民币81,817.39万元,资产负债率为81.56%,短期借款约合人民币1,003.37万元,流动负债合计约合人民币80,592.75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约合人民币18,497.2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约合人民币16,509.66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约合人民币39,802.88万元,净利润约合人民币2,546.3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合人民币2,020.16万元。

截至2024年3月31日,海鸥亚太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约合人民币138,526.87万元,负债总额约合人民币120,110.5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86.71%,短期借款约合人民币461.13万元,流动负债合计约合人民币118,960.94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约合人民币18,416.3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约合人民币16,473.48万元;2024年1~3月营业收入约合人民币8,805.12万元,净利润约合人民币431.8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合人民币422.38万元。

(二)金鸥水处理

金鸥水处理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金鸥水处理100%的股权。

金鸥水处理成立于2003年5月16日,注册资本为7,000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为7,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常州市金坛区儒林镇长湖路3号。

金鸥水处理的主营业务为冷却塔、水处理设备、环保设备、塑料制品、玻璃钢制品的制造,水质稳定剂、水处理生物制品的制造和技术服务、机电设备组装、加工、技术服务等。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金鸥水处理的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总资产为人民币28,722.93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9,913.8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34.52%,短期借款为人民币7,272.01万元,流动负债合计为人民币9,819.19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人民币18,809.08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1,094.49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2,981.65万元。

截至2024年3月31日,金鸥水处理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为人民币26,837.73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7,953.89万元,资产负债率为29.64%,短期借款为5,490.00万元,流动负债合计为人民币7,947.52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人民币18,883.84万元;2024年1~3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419.95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74.76万元。

(三)Tru-V

Tru-V为公司的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Truwater Cooling Towers Sdn Bhd持有Tru-V 51%的股权。除股东Truwater Cooling Towers Sdn Bhd外,Tru-V其他股东及其持股比例为:Yeo Leng Ping持股49%。

Tru-V成立于2009年11月3日,注册资本为25万林吉特,注册地为马来西亚。

Tru-V的经营范围为各种运输,物流,仓储和货物装卸服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Tru-V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总资产约合人民币1,724.37万元,负债总额约合人民币722.3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1.89%,短期借款为0万元,流动负债合计约合人民币223.03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约合人民币1,002.60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约合人民币2,172.74万元,净利润约合人民币211.08万元。

截至2024年3月31日,Tru-V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约合人民币1,727.04万元,负债总额约合人民币687.6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39.82%,短期借款为9.28万元,流动负债合计约合人民币173.06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约合人民币1,039.42万元;2024年1~3月营业收入约合人民币549.45万元,净利润约合人民币64.58万元。

(四)台湾太丞

全资子公司海鸥亚太持有台湾太丞71.82%的股权。

股东及持股比例:海鸥亚太 71.82%、郑钧元9.09%、黄正宗5.27%、王俊惠4.55%、邱育暐3.27%、张增辉2%、陈一忠3%、陈翰宇1%

台湾太丞成立于2009年7月20日,注册资本为新台币2,200万元,实收资本为新台币2,200万元,注册地址为台北市内湖区新湖二路257号4楼之1。

台湾太丞的经营范围为机械安装业、其他机械制造业、其他机械器具批发业。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台湾太丞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总资产约合人民币22,112.08万元,负债总额约合人民币18,766.2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84.87%,短期借款约合人民币691.67万元,流动负债合计约合人民币18,731.91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约合人民币3,345.8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约合人民币3,235.79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约合人民币15,022.13万元,净利润约合人民币1,302.8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合人民币1,299.33万元。

截至2024年3月31日,台湾太丞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约合人民币22,095.68万元,负债总额约合人民币18,738.5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84.81%,短期借款约合人民币0万元,流动负债合计约合人民币18,610.17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约合人民币3,357.1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约合人民币3,242.59万元;2024年1~3月营业收入约合人民币1,511.70万元,净利润约合人民币118.6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合人民币113.75万元。

(五)TCT/ TRUWATER

TRUWATER成立于1989年10月17日,注册资本为160万林吉特,注册地为马来西亚吉隆坡,海鸥亚太全资子公司。

TRUWATER的经营范围为冷却塔的生产、销售、安装。

截至2023年12月31日,TCT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总资产约合人民币23,935.84万元,负债总额约合人民币13,352.7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5.79%,短期借款约合人民币311.70万元,流动负债合计约合人民币12,441.66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约合人民币10,583.1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约合人民币9,638.37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约合人民币17,522.46万元,净利润约合人民币889.6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合人民币733.48万元。

截至2024年3月31日,TCT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约合人民币27,974.95万元,负债总额约合人民币17,293.24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1.82%,短期借款约合人民币0万元,流动负债合计约合人民币16,442.90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约合人民币10,681.7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约合人民币9,749.08万元;2024年1~3月营业收入约合人民币4,558.09万元,净利润约合人民币-30.6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合人民币-4.12万元。

(六)江苏海洋

江苏海洋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江苏海洋100%的股权。

江苏海洋成立于2018年2月6日,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常州市金坛区儒林镇长湖路3号。

江苏海洋的主营业务为冷却设备、冷热交换设备、工业用电炉、液压装置、泵生产、销售、安装、维修;机械设备及配件、金属材料、电子产品、感应加热设备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江苏海洋的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总资产为人民币27,497.53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20,541.22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4.70%,短期借款为人民币8,001.17万元,流动负债合计为人民币20,539.36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人民币6,956.31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7,152.83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202.40万元。

截至2024年3月31日,江苏海洋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为人民币30,316.02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23,320.2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6.92%,短期借款为8,000.85万元,流动负债合计为人民币23,310.87万元,